

伊斯兰与恐怖主义行为

穆罕默德·努曼·贾拉勒博士

作者简介 贾拉勒博士, 前埃及外交部长助理、埃及驻华大使, 现为巴林研究中心国际战略与文明对话研究所高级顾问。

(一)

2005年7月7日和7月21日, 伦敦相继发生恐怖主义爆炸事件; 2005年7月23日埃及沙姆沙伊赫也发生了恐怖主义袭击事件, 这些事件引发了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

第一, 与这些事件本身有关。恐怖袭击事件的幕后人是谁? 目前调查结果显示是某些伊斯兰犯罪分子。得出这一结论的主要依据是: 以往曾经发生过类似的恐怖主义袭击事件, 伊斯兰恐怖组织声称对此类事件负责。因此, 国际社会普遍认为, 最近发生的一系列袭击事件系伊斯兰激进分子所为。调查结果也表明, 策划7月7日伦敦爆炸案的是巴基斯坦裔的4名英国穆斯林。所以这样快地得出此结论并非没有道理。面对结果, 人们或许会有这样的疑问: 为什么这4名巴基斯坦裔的穆斯林会有如此残忍的行为? 即便罪犯是阿拉伯人, 人们也会提出同样的疑问。据称是一位长期在英国生活和学习的埃及博士涉嫌制造了爆炸物。后经英国和埃及当局调查证实, 没有证据显示他参与了7月7日伦敦爆炸案。另据埃及官方称, 发生在沙姆沙伊赫的爆炸案与年初发生在旅游胜地塔巴的爆炸案有关。塔巴爆炸案据称是针对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上不公正、不人道地对待巴勒斯坦人所作出的极端反应。

第二, 与伊斯兰信条和伊斯兰教义有关。伊斯兰教应当对恐怖主义和恐怖主义行为负责吗? 作为一种宗教, 伊斯兰教本来的面貌是怎样的? 我们可以满怀信心地说, 伊斯兰教与恐怖主义行为毫无关系。相反, 它讨厌杀戮的行为, 并强烈警告教徒不要这样做。伊斯兰教倡导和平, 主张以和平方式解决彼此争端, 这在《古兰经》中可以找到许多例证。如《古兰经》说, 一个人屠杀另一个人无异于屠杀整个世界的人; 一个人

拯救了另一个人就等于拯救了整个人类。1300多年前穆圣就告诫周围的人: 你的鲜血和你的财产是神圣的, 就像朝觐时期的麦加城一样神圣; 伊斯兰教对人的尊重不仅限于穆斯林, 而且扩展到世界上所有活着的人, 甚至还包括死去的人。有一天, 穆圣与同伴坐在路边, 一队送葬的人路过。穆圣站起身向他们致敬时, 一位同伴告诉他, 这是犹太人的葬礼。穆圣却说: 逝者难道不属于人类? 伊斯兰教认为, 社会上人与人之间的不同是很自然的, 这是整个宇宙创造性规律的一部分。这种创造性是基于这样一种概念之上的, 那就是在人类、动物界以及在所有其他物种当中, 各种生物都是相互补充的。那么, 是不是穆斯林加深了对外界的仇恨? 从历史上来看, 伊斯兰文明在鼎盛时期对其他宗教都非常宽容, 只要这些人不采取反对伊斯兰教和伊斯兰国家的行为。所有其他宗教都被视为伊斯兰文明的一部分, 并被视为人类最终发展成为拥有统一宗教的一个阶段。伊斯兰教对犹太教和基督教也怀有崇高的敬意。以色列的儿童及其后代像伊斯兰教徒和其他教徒一样受到同等的尊重。同样, 在《古兰经》中, 圣母玛利亚也受到高度敬仰。因此, 真正的穆斯林不会对犹太教徒、基督教徒、甚至不信教者怀有恶意。伊斯兰教主张通过辩论来传播自己的教义, 它反对通过胁迫的方式推广自己的信条。

第三, 与穆斯林世界经受的沧桑历史有关。穆斯林世界曾经受到其他国家的“蚕食”, 特别是曾受到欧洲国家的殖民统治。穆斯林与西方世界的交恶可以上溯到十字军东征时期。在维护各自宗教的大旗下, 双方爆发了冲突, 并埋下了仇恨的种子。需要指出的是, 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教义均不提倡冲突。例如基督教要求信徒学会宽

容：当别人打你右脸时，你应当把左脸也对着他。然而，殖民主义的野心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都应当为伊斯兰与西方之间的冲突负责。十字军东征时期以及后来的殖民主义时期遗留下来的许多问题和争端未能解决，这为双方日后的冲突、误解和仇恨埋下了祸根。

不幸的是，伊斯兰教和基督教双边的传教士们却扮演了消极的角色，他们要么错误地解读自己宗教的某些信条，沉迷于传播宗教的狂热，要么出于私利和个人野心的需要，结果助长了我们今天所看到的所谓阴谋理论。

有些穆斯林内心存在一种复杂的自卑心理，他们认为西方正在密谋反对伊斯兰教，并有意颠覆伊斯兰教，就像它在历史上颠覆共产主义和苏联东欧集团一样。同样，西方也认为穆斯林在全球范围内有一项阴谋，矛头直指西方文明，理由是：(1)，认为穆斯林的仇恨源于对繁荣的西方文明的妒忌；(2)，认为出于伊斯兰教对其他宗教所持的仇视、恶意与怀疑；(3)，认为这是因为伊斯兰教受到了教徒的错误解读；(4)，认为西方利用伊斯兰反对苏联，摧垮了共产主义后，又抛弃了伊斯兰世界，这是西方对外政策造成的；第五，认为西方殖民主义历史以及它支持以色列不公正地对待巴勒斯坦人的立场成为穆斯林仇视西方的根源。

无论西方世界还是穆斯林世界，相信阴谋理论的人都能从对方宗教领袖和政府官员的讲话中找到依据，从而证明自己的逻辑推断是正确的。

然而，穆斯林世界和西方世界的主流民意并不赞同这种看法，他们常通过行动来反对这种非理性观点。每当爆发恐怖主义袭击事件时，穆斯林国家领导人同非穆斯林国家领导人一样对此加以谴责；西方国家领导人也强调：恐怖主义组织采取的行为与伊斯兰教和那些国家的国民没有关系。

第四，西方国家与穆斯林国家之间的暴力困境与对立情绪能否找到化解的途径？我认为双方沉默的大多数有必要作出相应的反应，以防止形势进一步滑向失控的边缘。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案这一重担同时落在了西方世界和穆斯林世界

的肩上。作为穆斯林个人、宗教领袖和政治家，我们必须明确声明反对恐怖主义组织制造的混乱行为，因为他们为了实现自己非理性的思想和目标而挟持了伊斯兰教，并将其他穆斯林作为人质。反之，西方不应当将遍及世界各地的任何恐怖组织均称为伊斯兰组织，即便这些罪犯碰巧是穆斯林。他们应当被称作恐怖分子或犯罪分子。对于这些犯罪分子不应当仁慈。如果有证据证明他们有罪，就应当将他们绳之以法。无辜的民众和守法的公民无需为他们的犯罪行为承担责任。伊斯兰教和其他宗教都主张，法律的基本原则就是每个人都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其他人不应承担责任。

西方应当自己在帝国主义时期执行反对穆斯林的做法承担起道德责任，并为此作出一定的补偿。以一种理性和公正的方式治愈感情的伤口，就像它对待世界上其他宗教和民族一样。

西方与穆斯林世界必须停止用消极的方式思考和评论对方，停止以对抗的方式诋毁对方的价值观。每个人，每个国家都应当学习如何生活在全球化的世界里。不管是在宗教、政治还是在文化领域，我们都不能想当然地认为这是个单一的世界。双方需要建立强大的联盟，通过彼此积极的努力架起沟通之桥，逐步缩小误解的范围。

(二)

现在有必要谈谈巴勒斯坦人为争取独立而进行斗争的权利问题。在实施这项权利时需要区分三点。

首先，是原则本身，即巴勒斯坦人的自治权与独立权与被国际社会广泛认可的其他民族的自治权与独立权同等重要。联合国规定，殖民地民族有权获得独立，巴勒斯坦人也应该拥有这项不可剥夺的权利。

其次，获得这项权利需要国际组织的支持。西方国家，特别是美国不应当使用否决权，不让安理会通过决议，去阻止以色列在巴被占领土上采取错误和不人道的行为。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的决议应当像安理会关于伊拉克、利比亚和苏丹问题的决议一样得到有效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应当采用同一标准，而非双重标准。

再则，取得自治权的手段。在国际社会执行

联合国安理会决议的时候，不可能用暴力方式达到巴勒斯坦人解放自己的土地、建立独立国家的合法目标。巴勒斯坦内部某些组织的暴力行为、或者说是恐怖主义的手段应立即停止。如果他们采取不负责任的行为，国际社会将予以谴责，并对其进行制裁。同样，其他国家，如以色列，倘若拒绝执行联合国决议，或者公然无视国际法规，国际社会也应对其采取制裁措施。然而，需要强调的是，处于弱势地位的一方能通过暴力行动给对方带来损失，但不能解放被占领的土地。这些恐怖主义行为已给巴勒斯坦民众带来了巨大损失，因为以色列随后会采取大规模的报复行动。同时，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人民正义事业的同情也将受到损害，特别是由于恐怖分子针对以色列平民的袭击行为，如袭击夜总会、海滨度假胜地、饭店、车站宾馆等。

(三)

自伦敦“7·7大爆炸”发生后，人们通常会考虑以下四个根本问题。

为什么会发生这些恐怖主义事件？这些英国公民的祖籍是巴基斯坦或阿拉伯，他们在英国出生、成长和工作，是什么力量促使他们犯下如此令人恐怖的罪行？其间，穆斯林传教士扮演了怎样的错误角色？如何改变他们所扮演的消极角色？

问题一，人们会想出许多答案，如英国目前在伊拉克、巴勒斯坦、阿富汗和克什米尔所执行的错误政策等。又如历史上英国推行臭名昭著的“分而治之”的政策，造成了许多问题，又成为此后该地区紧张关系的根源。虽说有些国家对穆斯林问题或穆斯林人民怀有偏见，但在这些国家策划爆炸事件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大于正面影响。且不能真正有益于问题的解决，也改变不了这些国家的外交政策。真正可行的出路在于建立强大的穆斯林社会，加快经济发展，增强军事实力，这样国际社会才能够认真对待穆斯林所关注的问题。

问题二，的确非常复杂。然而，人们注意到，许多阿拉伯人、巴基斯坦人、印度人和其他移民尽管入了新的国籍，但实际上仍生活在与外界隔绝的状态下。他们热爱自己的祖国，并受传统文

化影响，一言一行似乎表明仍生活在自己的祖国。在文化、社会和政治生活方面，他们并没有融入居住国，仅仅关注经济利益。特别是，他们坚持开办自己的学校，学习传统文化和课程。结果，人生活在英国、欧洲或美国，但思想和文化却仍留在祖国，他们关注祖国面临的问题、痛苦和灾难。有些穆斯林部分或完全融入了新环境，但是这些人并不代表大多数阿拉伯裔移民。

问题三，人们可以看到穆斯林传教士扮演着非常消极的角色。他们的宣讲基于煽动和过时的思想，即使在介绍伊斯兰教出现在阿拉伯半岛时的有关情况时，也缺乏历史眼光。有些穆斯林学者至今还在谈论不信教者、盲目崇拜以及早期伊斯兰史上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所扮演的角色等。这种宣讲始终围绕着历史，完全将穆斯林的思想与今天 21 世纪的现实隔绝开来。有些学者主张将《古兰经》作为历史学、天文学、自然科学或地质学的教材，还有人主张将《古兰经》视作建立政治和社会制度的唯一凭据。这些做法不仅错误，而且不准确。《古兰经》是神圣宗教的启示之作，它为整个人类带来了永恒的智慧。这种智慧源于历史事件，源于对宇宙中自然现象的思考，也源于对整个人类历史中不同国家和民族的社会、经济与政治历史的总结。圣书《古兰经》叙述了特定的历史事件，并从历史事件中吸取教训。它还涉及到自然与社会现象，促进人们从事科学研究，丰富人类的知识，使整个宇宙服务于人类。至于社会和政治制度，《古兰经》无意提供具体的法规或某种特定的法律。将《古兰经》的各个方面混在一起是非常危险的，也是令人震惊的。它只能迎合普通穆斯林民众的某种心理，迎合目前仍处于落后状态的穆斯林国家的某种需求。但不能为弱小的欠发达国家摆脱贫困提供良方；它能讨好民众，但却不能向其提供面包和黄油，也无法确保在军事上保卫国家的和平；它崇尚个人英雄主义，但却忽视了建立强大而富有活力国家的社会变革。在过去，穆斯林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在真主创造的宇宙中，根据自然规律创造了自己的文明。穆斯林传教士甚至是穆斯林学者需要接受良好的教育，这样他们才会懂得如何在 21 世纪解读和宣传伊斯兰教，才能在

伊斯兰文明的作用和地位方面架设一座历史的桥梁。

在伊斯兰教和伊斯兰文明的历史上,有些信息未能得到充分的证实和解释。这些错误的信息是由于伊斯兰历史早期不同政治派别之间相互争论的结果。一知半解比缺乏知识更加危险。与伊斯兰教和伊斯兰历史相关的许多概念需要根据伊斯兰教的精神和《古兰经》原文及先知的教诲重新解读。例如,为了保卫自己、保卫宗教和保卫国家而作出的“殉道”和发动的“圣战”等概念需要重新界定。我们迫切需要根据伊斯兰教的精神和国内外穆斯林的利益反省伊斯兰教的做法和传统。

问题四,我认为温和的伊斯兰国家和温和的伊斯兰教机构,如埃及的爱资哈尔应当肩负起主要的职责。为了伊斯兰教,为了国家的利益与安全,它们不应袖手旁观。宗教领袖应重申伊斯兰基本教义,指出该教义是谴责恐怖主义的,恐怖分子将会受到地狱烈火的惩罚。此外,宗教人士不应一味处于防守的被动地位,不要等到西方批评伊斯兰教时才作出回应。相反,这些国家和机构应主动宣扬真正的伊斯兰教义,培养新一代积极的伊斯兰学者,并通过他们在世界范围内根据伊斯兰教的真正精神宣扬温和、理性精神。伊斯兰教是为整个人类服务的宗教,民众的福祉才是它最为关心之所在。(孙德刚译)

简 讯

*8月20~24日,由荷兰莱登国际亚洲学研究院和中国上海社会科学院联合主办的第四届国际亚洲研究学者大会(ICAS4)在上海展览中心举行。由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所长朱威烈教授召集的 ICAS4 中东领域会议于8月23日举行,来自埃及、苏丹、黎巴嫩等国的学者与中国学者就中阿合作的相关议题发表了各自的见解。

*经过多次延期,伊拉克过渡议会于8月28日接受了宪法起草委员会当天提交的宪法草案。伊宪法草案正式出台的同时,仍遭到逊尼派的反对。伊拉克总统塔拉巴尼在过渡议会接受宪法草案后说,伊拉克将于10月15日如期对宪法草案进行全民公决。由于对宪法草案中涉及联邦制和清洗前萨达姆政权时期阿拉伯复兴社会党党员等问题的条款仍持反对意见,逊尼派宪法起草委员会代表在过渡议会接受宪法草案后发表联合声明,宣布拒绝接受该宪法草案,同时要求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介入伊拉克制宪进程。

伊宪法起草委员会于今年5月10日成立,由过渡议会的55名议员组成。逊尼派由于抵制今年1月的大选,在275个席位的过渡议会中仅占17席,只有2名代表进入宪法起草委员会,基本被排除在制宪进程之外。6月16日,伊宪法起草委员会已决定同意在委员会新增25名逊尼派代表。宪法草案如果在10月的全民公决中获得通过,将为12月大选的如期举行打下基础。

*8月15日,以色列开始实施单边撤离行动,国际社会对这一行动给予了高度评价。按照计划,以色列将撤离加沙地带全部21个定居点和约旦河西岸北部的4个小型定居点,涉及1700多个家庭约9000名定居者。政府规定15日前为自愿撤离时间,从17日开始,军警对非法滞留者实施强制撤离。尽管遭到以部分右翼人士和定居者的阻挠,但撤离行动进展仍较为顺利。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主席阿巴斯表示,以色列撤离加沙是一个“历史性时刻”,但以色列必须在未来向巴方移交约旦河西岸地区和东耶路撒冷。观察家们认为,鉴于巴以局势错综复杂,和谈前景仍不容过分乐观。8月28日,以色列南部城市贝尔谢巴发生自杀式炸弹爆炸事件,造成至少50人受伤,使巴以局势又蒙上一层阴影。(杨 阳)